

吴忠市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）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吴忠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》，聚焦群众关切的国土空间规划、土地征收、土地及矿业权出让、生态修复、不动产登记等重点领域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相关政策文件和审批结果等信息。做好政府网站相关栏目、微信政务新媒体等平台的信息发布、互动交流工作，不断优化工作流程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5 年通过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360 条，“吴忠市自然资源”微信公众号转载发布信息 368 条。其中围绕重大项目建设，从用地预审、用地规划、工程规划各环节发布行政许可信息 149 条，发布规划信息 85 条、财政预决算信息 10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5 年本机关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23 件，已办结 22 件，1 件结转至下年度继续办理。因政府信息

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 2 件，结果纠正 1 件，结果维持 1 件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后行政诉讼 1 件，结果维持；未经行政复议直接诉讼 1 件，结果维持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全面对已公开的自然资源领域政府信息进行梳理排查，重点清理过时失效的规划文件、已废止的管理办法等内容，截至目前，已清理 2082 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吴忠市政府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了《吴忠市自然资源局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前置审核制度》、《吴忠市自然资源局网站和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》和《吴忠市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定期清理制度（试行）》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修订《吴忠市自然资源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》，完善基层政务公开专栏，规范公开渠道。严格落实局机关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持续提升内容质量，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的宣传推广与政策解读作用。“吴忠市自然资源”微信公众号关注量 3242 人，较去年新增 874 人。按照节约化要求，已将“吴忠市自然资源”微博关停。此外，2025 年通过“互联网+不动产登记”政务服务平台公示公告栏目发布不动产登记公告、遗失声明等 538 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管理。始终恪守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严守“上网信息不涉密，涉密信息不上网”底线。常态化开展政府信息公开问题排查整改，及时纠治信息发布不及时等各类问题。同时，积极组织人员参加专题培训，全面提升工作人员政务公开业务素养与实操能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58.9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3	0	0	0	0	0	2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4	0	0	0	0	0	4	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2	0	0	0	0	0	1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22	0	0	0	0	0	2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
1	1	0	0	2	1	0	0	0	1	1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主要问题。2025年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工作环节，审核机制落实不严，审核把关力度不足，对发布内容的合规性、严谨性核查不到位，由此引发网络舆情。在依申请公开工作中，存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处理不规范、不统一的问题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一是加强审核管理。深刻认识做好政府网站和新媒体内容保障工作的重要意义，细化“三审三校”各环节，严格从标题到内容、从文字到图片的审核把关。二是加大能力建设。常态化组织信息发布审核人员业务培训，重点围绕舆情风险识别、公文规范、保密要求等内容开展学习，提升专业素养。三是规范答复文书标准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明确答复书的格式要素、用语规范，杜绝文书格式不一、内容杂糅等问题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落实情况。围绕重点工作主动公开，对人大、政协的建议提案及时进行反馈，对自然资源领域的政策及时进行公布；对重大事项如《吴忠市区控制性详细规

划》相关地块图则、《吴忠市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草案等及时发布意见征集结果，并及时进行结果反馈。开展了以“办好民生实事打造生态宜居环境”为主题的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。

（二）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5年度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吴忠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953-2018660，0953-2016677（传真），电子邮箱：wzszyj@163.com，办公地址：吴忠市利通区裕民西路236号，邮政编码：751100。